南臺科技大學第 112-16 次行政會議

一、 時間:民國 113 年 7 月 15 日 (星期一) 下午 2 時

二、 地點:L007 會議室

三、 主席:王振乾副校長代理

四、 出席: 紀錄:蔡佳汝

項次	出席單位/職稱	出席者姓名
1.	代理校長(兼副校長、社會責任暨環境永續中心中心主任)	周德光(請假)
2.	副校長	黄錫瑜(請假)
3.	副校長(兼工學院院長)	王振乾
4.	秘書室主任秘書	汪輝明
5.	教務處教務長	余兆棠
6.	學務處學務長	鄭淑真
7.	軍訓室主任	谷明輝
8.	總務處總務長(兼附設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總經理、智慧電 動載具科技中心)	張崴縉(請假) 林儒禮(代理)
9.	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研發長	郭聰源
10.	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副研發長	關旭強
11.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長	王啟州(請假) 林育昇(代理)
12.	國際專修部部主任	唐經洲(請假)
13.	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處長	張勝雄
14.	招生與傳播處處長	蔡雅玲
15.	圖書館館長(兼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	羅承宗
16.	人事室主任	康智傑
17.	會計室主任	呂昭顯
18.	稽核室主任	郭俊麟
19.	環境安全衛生室主任(兼總務處副總務長)	林儒禮
20.	計算機與資訊網路中心中心主任	鄭鈺霖(請假) 王武清(代理)
21.	校務發展推動中心中心主任	陳曉蓉
22.	附設幼兒園園長	高碧君
23.	工學院副院長(兼智慧綠能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蔡明村(請假)
24.	電子工程系主任	王立洋
25.	電機工程系主任	陳有圳
26.	機械工程系主任	王聖璋(請假) 呂金塗(代理)
27.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主任	黄常寧
28.	資訊工程系主任	洪國鈞(請假) 陳福坤(代理)
29.	生物與食品科技系主任	黄大維
30.	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系主任	涂瑞清

南臺科技大學第 112-16 次行政會議

一、 時間:民國 113 年 7 月 15 日 (星期一) 下午 2 時

二、 地點:L007 會議室

三、 主席:王振乾副校長代理

四、 出席: 紀錄:蔡佳汝

項次	出席單位/職稱	出席者姓名
31.	商管學院院長	黄仁鵬
32.	商管學院副院長(兼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主任)	柯伶玫
33.	工業管理與資訊系主任	張嘉華
34.	企業管理系主任	林義旭
35.	資訊管理系主任	王鼎超
36.	財務金融系主任(兼國際金融學程主任)	張永佶
37.	國際企業系主任(兼國際商務學程主任)	楊維珍
38.	會計資訊系主任	魏慧珊
39.	休閒事業管理系主任	楊蓓涵
40.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主任	黄識銘
41.	餐旅管理系主任	葉佳聖
42.	EMBA 所長(兼企業電子化學程主任)	鄭滄祥
43.	GMBA 所長	洪崇文
44.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兼人文社會學院教育經營碩士班主任)	李金泉
45.	應用英語系主任	陳怡真
46.	應用日語系主任	鄧美華(請假) 陳志盛(代理)
47.	幼兒保育系主任(兼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	陳志盛
48.	高齡福祉服務系主任(兼高齡服務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彭巧珍
49.	數位設計學院院長	陳炳彰(請假)
50.	數位設計學院副院長(兼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主任)	孫志誠
51.	資訊傳播系主任	盧祐徳
52.	視覺傳達設計系主任	陳重任
53.	創新產品設計系主任	張家誠
54.	流行音樂產業系主任	陳慧如(請假) 莊承翃(代理)
55.	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	薛清江
56.	雙語教學推動中心中心主任	曾瓊瑢
57.	體育與運動中心中心主任	方佩欣(請假) 邱榮貞(代理)
58.	智慧健康醫療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王明賢
59.	運動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鄞宗賢
60.	智慧製造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王聖禾
61.	秘書室特助	衛祖賞(請假)
62.	秘書室行政組組長	許雅琁
63.	秘書室行政組組員	黃寶瑩
64.	秘書室行政組辦事員	蔡佳汝

壹、主席報告:

一、今日周代理校長至教育部為本校爭取 1 億之計畫案(教育部「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智慧微電網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第 2 次簡報審查會議),故今日行政會議由本人(王振乾副校長)代理主持。近期因輝達(NVIDIA)發表人工智慧(AI)主題演講,於開場背景投影本校 Logo,替學校做了很好的廣告效益,目前本校之招生狀況尚稱樂觀,下一個讓本校有更好招生效益之廣告效果期望為 1 億的微電網綠能計畫。電很重要,微電網角色舉足輕重,各大企業,例如:輝達、GOOGLE...等,皆想於臺灣設立辦事處,最主要是因為AI 需要電力,而臺灣的電價非常便宜,未來的電力調配非常重要,此次若能順利爭取該項計畫案,相信對本校明年度之招生產生極大效益與作用。

貳、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報告事項

- (一)113學年度身心障礙生甄試(為外加名額),本校招收身心障礙(聽障與學障)學生之招生名額為40位,錄取39位,報到人數21位,與112學年度報到人數(21位)呈現持平。
- (二) 113 學年度新生說明會採實體及線上並行,8月10日(週六)在本校文 炳館音樂廳舉辦2場實體說明會、8月11日(週日)辦理2場線上說明 會,報名資訊隨「註冊須知」寄給日間部四技新生,並自7/22(一)上 午10:00 起開放網路報名。新生說明會活動時間適逢聯合登記分發報 到(8/8~8/12),請系上於聯繫新生報到時能轉知說明會訊息,本校首頁 「新生專區」可快速找到說明會網頁及報名連結,歡迎新生踴躍參加 (書面資料第3頁)。

進修處張勝雄處長:進修處夜四技與二技之報名截止日期為 8 月 12 日(一),8月16日(五)放榜,8月19日(一)舉辦新生說明。新生說明會因配合許多學生上班時間,故採取遠距視訊方式,以上補充報告。

王振乾副校長:請進修處將招生相關之重要時程新增於校園活動一覽 表之中。 主席(王振乾副校長)裁示: 招生工作未到最後階段,還有聯合登記 分發工作,註冊才是最終結果,故請大 家繼續努力,麻煩各位主管依照教務處 彙整之相關說明向新生進行宣導工作。

二、學務處報告事項

- (一)113級畢業典禮檢討與經費核銷情形(書面資料第4頁)
- (二)學務處於今(113)年受教育部委託台評會辦理學務工作相關評鑑,執行 情形如下:
 - 1.資源教室已於 113 年 6 月 20 日(四)接受「113 年度大專校院特殊教育業務辦理情形」審查視訊會議,並於會議前 2 個工作日(113 年 6 月 18 日)接收台評會通知為「無待釐清問題」。受審當日由台評會行政助理到場清點特教生總人數計 246 位,抽查 6 位特教生之個別化支持計畫(ISP),委員同步線上檢視書審資料,依其兩項疑義線上說明及補充:(1)本校 112 年特殊教育方案及(2)特教生職涯輔導活動之簽到表等相關文件於雲端資料庫供審。另依規定安排校內無障礙環境及路線直播,包含:資源教室、諮輔組、無障礙廁所、無障礙坡道及無障礙電梯(T 棟),委員當場建議無障礙電梯須明確標註樓層,資源教室輔導員及總務處營繕組同仁隨即補充拍攝 W 棟無障礙電梯,委員表示認可。最後綜合座談時間兩位委員皆無提出疑義或待釐清問題,並表示肯定與感謝本校對於特教生的協助與關懷。
 - 2.學務處於 113 年 7 月 9 日(二)下午接受「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執行成效」審查視訊會議,於會議前 2 個工作日(113 年 7 月 5 日)接收台評會通知為「無待釐清問題」。審查當日由評鑑委員抽點創新人力考核獎勵機制及原始憑證、學輔活動結案資料等。綜合座談時各委員針對本校專帳、傳票、學雜費提撥、獎助學金執行比例與成效、原始憑證保管彙整、評鑑經驗傳承等提供相關建議,作為下次評鑑之參考。
 - 3.諮輔組預計於113年8月28日(三)下午以視訊會議方式接受「大專校院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辦理情形」審查視訊會議。
 - 4.補充報告:提醒各單位甲種工讀生若有補休未休完畢,尤其是大四

畢業生,請提醒工讀生7月份記得將休假休畢,否則將違反勞基法。 各單位針對甲種工讀生特休時數或天數有計算之相關問題,可以逕 洽學務處。

王振乾副校長:請教學務長,畢業生學位袍之租借及歸還工作是否為學生會在處理?

鄭淑真學務長:畢業生學位袍之相關工作為畢聯會處理。

王振乾副校長:外籍生畢業學位袍是請國際處協助?還是請各系所 主任協助?

鄭淑真學務長:學務處規劃後續會將外籍生畢業學位袍相關資訊予 國際處、各系所及各班級導師來協助傳達予學生。

- 王振乾副校長:(一)學生對於畢業學位袍之認知不夠詳盡,部份 主管領取到的是碩士袍,非為博士袍,亦請 學務處一併教育學生碩士袍與博士袍之差異 性。
 - (二)畢業典禮當天之交通指引未有完善指引,當 日亦有電子花車駛入本校,針對該情況未來 亦請學務處妥為規劃。

鄭淑真學務長:畢業典禮當日之交通指引也許怕門口會塞車,故先 讓電子花車駛入學校,未來將引導車輛至停車場或 其他路段迴轉後駛出校門口,盡量避免直接行駛至 三連堂或 N 棟前方。

王振乾副校長:針對「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執行 成效」審查視訊會議,其中評鑑委員有提及相關建 議,學務處是否有需要各單位配合協助或是需要學 校配合督導之處?

鄭淑真學務長:此次審查視訊會議,3 位評鑑委員皆檢視不同項目, 其中1位評鑑委員專責檢視帳務部份,而該位評鑑 委員當日有口頭告知學務處,部份機制非為專帳作 法,理論上本校皆有分割清楚,並有相關代號與科 目分別呈現,故亦為專帳作法,目前評鑑委員僅口 頭建議,尚未有收到書面意見,待學務處收到最後之書面意見後學務處再研議應如何回應相關建議。

王振乾副校長:謝謝學務處。

主席(王振乾副校長)裁示:<u>感謝學務處之彙整報告,有關甲種工 讀生之休假事宜,請各單位主管周知</u> <u>甲種工讀生務必於7月底將特休休假</u> 完畢。

三、總務處報告事項

(一)工程事項:

- 1.「J棟無障礙電梯新建工程」: 已完成外牆面粉刷,目前進行樓梯間粉刷,預計8月1日起進行電梯安裝,113年9月4日前完工。
- 2.「112 年度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 已於 6 月 28 日 將設備節能驗證報告發文中衛發展中心(經濟部委辦單位), 待該 中心完成審查即可辦理結案(預定 8 月 31 日前)。
- 3.「113 年獎補助款汰換冷氣機及建置機電監控設備案」:113 年計 汰換 L 棟 17 台、N 棟 5 台及 J 棟 41 台冷氣,目前已完成 N、L 棟冷氣機安裝,正進行 L、J 棟冷氣機安裝,預定 9 月 15 日前完 工。
- 4.「圖書館 7F 搬遷及整建工程」: B1、8F、11F 書架已組裝完畢, 7F 書架已清空,目前進行 12F 裝修事宜,預定於 113 年 8 月 31 日前完工。
- 5.「113 年度全校消防設備修繕」: 已完成滅火器更換或填充,目前 進行消防設備更修,預定 113 年 7 月 31 日前完工。
- 6.「N305 電腦教室裝修」:原有裝修已拆除完畢,目前進行天花板 及管線布設,預定 113 年 8 月 15 日前完工。
- 7.「智慧牛棚新建工程案」:目前工程發包工作暫緩。
- 8. 「B 棟無障礙電梯設計監造委託案」: 已於 113 年 6 月 5 日決標, 目前進行圖面繪製,預計 8 月 31 日前提交圖面。
- 9「113 年度廁所整修」: D、K(2、4F)棟廁所已完成拆除,預計 7 月 18 日前完成 R(3F)、E(7F)棟廁所拆除,接續辦理水電配管,預

計 113 學年度開學前完工。

- 10.「室內停車場坡道改善及 S 棟西側入口拓寬工程」:已完成 H6、 P坡道前、後端敲除,預計 7 月 15 日起進行 E 棟坡道前、後端敲除,7 月 31 日前完成坡道鋪設柏油; S 棟西側入口拓寬工程目前進行伸縮門基礎開挖,預計 8 月 31 日前完工。
- 11.「幼稚園空間整修工程」: 已完成 2F 拆除及清運, 1F 目前進行系統櫃安裝,預計7月底前完成 1F 工程,目前進行天花板更換及配線,預計8月中前完成全部工程。
- 12.「113 年度普通教室整修案」: 目前進行木作裝修及水電線路遷移 及配管,預計 113 學年度開學前完工。
- 13.「J棟內、外牆整修工程」:於113年7月8日決標,目前進行施工假搭設,預計7月20日前完成搭設,接續辦理外牆磁磚敲除,預計113學年度開學前完成敲除。
- (二)113年6月份公文之收文及發文平均處理時效各為3.66天/件、2.59天/件,無不合理延宕案件;敬請各單位主管持續督促所屬同仁儘速簽辦公文、把握處理時效。
- (三) 謹訂於 113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依序分別於磅礡館(W棟)1 樓與第三宿舍 1 樓舉行中元普渡,敬請各單位主管屆時撥冗踴躍參與。

主席 (王振乾副校長)裁示:

- (一)感謝學務長對公文系統之相關建議,目前計網中心已於公文 系統中新增可以檢視各公文之擬辦期限。
- (二)關於電子系之會議室借用,當時有建議主任可引導借用單位改 移至文創園區辦理活動,文創園區有場地且交通亦很方便。各 單位若有接獲相關學會活動,或是與本校招生工作關連性較不 高之活動,建議可引薦至地緣環境豐富(例如:Starbucks)且 交通方便之文創園區辦理活動。
- (三)上次董事會決議,智慧牛棚項目讓新任校長執行後續啟用事宜, 事後亦有檢視幾個適合的場地(例如:六宿操場滑板場旁邊), 屆時將再重新規劃。本校棒球隊已經成立,故還是需要有基本

之設施讓棒球隊來使用,體育與運動中心亦很用心的找到台南 海事學校進行合作事宜,該校有很好的場地可以先提供予本校 棒球隊來使用場地。

四、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報告事項

(一)產學合作暨技術移轉績效說明

- 1.本校於 113 年 4-6 月期間之一般產學合作計畫 79 件,金額 2,193 萬元;技術移轉 5 件,金額 168 萬元,二項合計 84 件,金額共 2,361 萬元。去年同期產學合作計畫 93 件,金額 2,198 萬元;技術移轉 1 件,金額 16 萬元,二項合計 94 件,金額共 2,214 萬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今年產學合作計畫減少 14 件,金額減少 4 萬元;技術移轉增加 4 件,金額增加 151 萬元,本季產學合作及技術移轉總計共增加 147 萬元,詳請參閱表 1 (書面資料第 8 頁)。
- 2.各學院產學合作暨技術移轉績效金額與去年同期比較,工學院、通 識教育中心、體育與運動中心呈現正成長;商管學院、數位設計學 院、人文社會學院呈現負成長,詳請參閱表 2(書面資料第9頁) 及表 3(書面資料第9至10頁)。說明如下:
 - (1)工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增加 2 件,產學金額增加 4,467,667 元; 技轉件數增加 3 件,技轉金額增加 1,413,333 元,合計增加 5,881,000 元。
 - (2)商管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8 件,產學金額減少 2,817,802 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 (3)人文社會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6 件,產學金額減少 1,432,000 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 (4)數位設計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7件,產學金額減少631,455 元;技轉件數增加1件,技轉金額增加100,000元,合計減少531,455元。
 - (5)通識教育中心:113 年產學件數增加 2 件,產學金額增加 200,000 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 (6)體育與運動中心:113 年產學件數增加 3 件,產學金額增加 172,000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二)南科育成中心工作季報(113年4-6月)

南科育成中心培育空間進駐狀況

- 1.113 年度可供進駐總坪數為 1,709.3 坪,截至 6 月底,進駐率為 84.8%,總進駐中家數 50 家(包含培育企業 39 家、服務企業 11 家),其中,年度新進駐 8 家、六年屆滿離駐 5 家。
- 2.於5月20日召開進駐審查會議,共計6案提案(1案續申請、5案 新申請),6案全數通過。後續將加強與校內新創團隊鏈結及招商, 目標提升進駐率90%以上。
- 3.南科育成中心 113 年度 4 月至 5 月營運收入 373 萬 3,839 元,收入細項如書面資料第 10 頁。

(三)「專案計畫配合款申請」電子表單作業說明

1.專案計畫學校配合款自 113 學年度起請採用電子表單申請 凡本校對外申請專案計畫,依補助單位要求或其他因素考量須 編列學校配合款時,依規定需請主持人於計畫申請前提出配合 款申請。有鑑於校外專案計畫類型日益多元,且每一計畫對於 配合款編列之比例或支用項目需求多有不同,為鼓勵教師多多 爭取校外專案計畫,於 112 年 8 月 28 日經 鈞長指示,擬改採 用線上簽核方式提出申請,目前電子表單已完成建置,預計 113 學年度起採用電子表單簽核,不再受理紙本申請。

關於配合款編列比例,請依補助單位要求之最低比例編列為原則,若申請人或申請單位有其他需求考量,或配合款編列比例超過計畫總金額之20%以上者,則請說明提案之效益;另外,編列配合款經費項目時,應依補助單位規範之支用項目為原則,若補助單位並無規範,則以執行該計畫工作項目所需相關費用為主,若有其他需求考量或特殊支用項目(如論文發表、國外差旅費、工程款項...等),須請申請人載明編列之必要性,並請單位主管務必加註意見。

有關「專案計畫配合款申請」電子表單,分為二階段申請,請 主持人於研提計畫前,先至 e 網通填寫電子表單,啟動第一階 段流程,經簽准後,得以提出計畫申請。俟計畫核定通過,依 實際核定情形,於 e 網通符辦事項繼續第二階段之申請。請申請人於第一階段或第二階段完成審核後,列印擬辦單及配合款經費分配表,作為該計畫經費表校內用印之佐證文件(符合事先提出學校配合款申請之規定)。

茲將學校配合款電子表單申請作業流程, 說明如下:

- (1)配合款電子表單作業流程(含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 (書面資料第8頁)
- (2)配合款電子表單作業流程(直送->第二階段審核)

主持人因故未於計畫申請前,提出專案計畫配合款申請, 請於計畫核定通過後,視核定情形,提出「專案計畫配合 款申請」電子表單(第二階段),其作業流程如書面資料第 13頁。

余兆棠教務長:有關「專案計畫配合款申請」電子表單作 業,其中兼任行政主管僅列系主院及院長, 若為副校長或其他單位主管應該如何處 理?建議不需要如此複雜,行政主管皆為申 請人,所有程序皆一樣皆可,否則無法全 盤掌握。

研產處郭聰源研發長:依往例來看,申請人欄位通常不會 有問題,但系主任欄位較會有問題。 建議系主任直接予院長審核即可。

余兆棠教務長:建議系主任先以「申請人」填寫自己一次, 然後再送予「系主任」自己審核一次,不要 去預設各欄位之特殊兼任行政主管身份。

汪輝明主任秘書:建議申請人皆是以教師之身份去申請。 王振乾副校長:舉例像是本人若要請假,則是「申請人」 填寫自己,再送至「系主任」審核假單。

研產處郭聰源研發長:因過往許多系主任於「申請人」填 寫自己後,便跳過「系主任」層級 的審核,直接予「院長」層級審核,

故才研議此新法。若是如此,研產處將再請計網中心重新調整審查流程。

余兆棠教務長:建議於「申請人」層級後,強制下一關為 「系主任」層級,則不會遺漏該層級之審 核。

王振乾副校長:如同教務長建議之好處為,申請人不會因為職務之異動而又要重新變更審核流程。

計網中心王武清組長:計網中心將再配合研產處執行系統 相關流程之修正。

王振乾副校長:文中提及有關第二階段,計畫核定過後審核,視核定情形,提出「專案計畫配合款申請」電子表單(第二階段),該流程是否將會被申請人強迫中獎(例如:撰寫計畫時先填寫學校配合款為20%,計畫核定後學校便必需得要配合執行學校配合款為20%之項目)?應該如何調整處理較為合適?

研產處郭聰源研發長:近期研產處確實有遇到幾項個案為 類似情境,研產處將再研議。

王振乾副校長:再請教研產處,以產學案而言,總件數重要?還是總金額重要?

研產處郭聰源研發長:以高教深耕計畫指標而言皆有兩項 指標。本校目前產學案金額皆不算 太好,且若以目前統計,最後不太 準確之原因為,高教深耕指標僅認 列 30 萬元,獎補助款 30 萬元以下 之產學案是採乘以 0.2 認列,故還 是鼓勵產學案要達 30 萬元以上。

王振乾副校長:工學院部份教師績效不錯,每年皆有固定 的產學合作廠商,也許可視學校所重視之 指標來擬定不同區間之產學合約。

研產處郭聰源研發長:目前之困難點為產學案之總件數及 總金額皆為指標,且未知其占比。

余兆棠教務長:建議可以不需要刻意操作。

研產處郭聰源研發長:還是鼓勵產學案要達30萬元以上。

至於先期技轉,先前吳校長有建議 要一次到位,故研產處建議是否以 以50萬元優先實施,再視其結果調 整。

主席 (王振乾副校長) 裁示: 感謝研產處之彙整報告。

五、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報告事項

- (一)本校 2024 年 6 月 18 日至本次行政會議期間辦理國際交流以及校內 國際化計畫推動各項業務如下:
 - 1.國際夥伴合作簽約
 - (1)合約續約

與瑞士西北應用科技大學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and Arts Northwestern Switzerland (FHNW)洽談合約續約,持續推動 兩校交換學生合作。

- (2) 洽談合作
 - A.與印度 Brainware University 洽談合作研究,研議共同推動國 科會臺印計畫。
 - B.近期與德國 Reutlingen University 洽談碩士交換生合作,擴大本校合作交流網絡。

2.國際交流

- (1)本校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2024 年 6 月 22 日前往馬來西亞芙蓉中華中學參與該校辦理之 2024 年芙蓉中華中學教育展,期間並拜會尊孔獨立中學以及循人中學,洽談校際合作。
- (2)泰國姊妹校泰北理工大學(RMUTL)專科部主任 Dr. Nopadon Maneetien (本校電機系博士班校友孟成彦)、機械電子工程系主 任 Dr. Krekkiat Sasiwimonrit (本校機械系博士班校友施友益)、研

發長 Dr. Nopporn Patcharaprakiti、副研發長 Dr. Teerasak Somsak 等一行共 8 位於 2024 年 6 月 24 日前來本校參訪,洽談學生交流合作及參訪機械工程系與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系特色實驗室。

- (3)2024年7月2日至7月5日本校代表前往韓國東岡大學交流, 並進行護理與照護學系合作討論。
- (4)2024 年 6 月 21 日本校與波蘭 Siles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UT)進行線上會談,洽談合作以及進行學校交流。

3.國際化工作推動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辦理本校國際學生輔導知能初階訓練研習,提升 校內行政及教學單位,推動國際化工作相關人員涉外工作及跨文化 素養,已完成 8 場次訓練課程,共計 41 名本校教職同仁參與。

(二) 境外學生事務

1.境外生入學申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有 250 位外國學生提出申請,其中 171 位符合入學申請資格,經審查委員會會議決議,建議核發錄取通知書給其中的 144 位,目前共有 122 位學生回覆前來本校就讀,詳細資訊說明如書面資料第 15 至 16 頁。

2.外籍教師、外籍研究人員及國際學人支持服務

本校執行教育部「全球優秀青年學子來臺蹲點計畫」(TEEP),112 年至11月至113年7月,共計37位來自印度、菲律賓、印尼、泰 國、越南的國際學生進入本校工學院電機工程系、資訊工程系、機 械工程系進行專題研究,藉以增進國際雙方合作,提升國際化教研 能量。計畫執行系所與學生資訊分布如書面資料第16頁。

3.國際產學合作企劃與推動

113 年本校與企業間的國際產學合作項目共 17 案,自 113 年 6 月 起陸續執行中。其中學海築夢計畫共 10 案,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 共7案。

教育部「113 年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獲補助金額為 1,420,000 元, 學校配合金額為 284,000 元,合計金額 1,704,000 元。教育部 113 年度獎助大專校院海外專業實習計畫「學海築夢」,獲補助金額為 2,240,000 元,學校配合金額為 448,000 元,合計金額 2,688,000 元。 113 年產學合作計畫與案件數統計如書面資料第 17 頁。

4.學生出國交流

112-2 出國學生人數共 18 人,分別是工學院 1 人,商管學院 13 人,人文社會學院 2 人,數位設計學院 2 人。

王振乾副校長:針對境外生入學申請,有認列為重點產業領域共計 23位(書面資料第15至16頁,電子3位、機械8 位、資工12頁),與沒認列之差別在為何?

國際處林育昇組長:認列為重點產業領域為教育部新推動之政策, 本校有參與申請,不列於國際生之原本名額, 本校目前國際生名額用不完,故僅是配合教育 部之政策,依照目前本校有開拓英文課程之系 所去申請。其中有一要求,也請電子系、機械 系、資工系主任要了解,選擇英文後若成功被 教育部認列,只要教師是採 EMI 授課,有其相 關課程說明,即符合重點產業領域;而若選擇 中文,變成學生來臺後還要通過中文之相關檢 定,此較為麻煩。故本次國際處是選擇碩士班 採英文授課之學生及教師選列進來。

王振乾副校長:因名額用不完,若不認列為重點產業領域,則不用 再撰寫報告,系所亦不用再另執行相關事項,可按 照以往方式操作;有認列為重點產業領域,系所則 需針該項目另執行許多工作。

國際處林育昇組長:本次為先配合教育部新政策,未來是否再繼續執行,國際處將再研議。

主席 (王振乾副校長)裁示:

- (一)本校有認列為重點產業領域,也等同於向教育部宣示本校有 這方面之執行能力。請電子系、機械系、資工系主任再加以 留意,配合教育部執行重點產業領域之相關教學工作。
- (二)本校今年出國交流之學生偏少,煩請各系所主任鼓勵系上學

生踴躍出國交流,大部份學生因為英文能力偏弱,也許有出國交流之困難,若英文能力不好,日語也許是另一項選擇。 國際處非常積極推動將學生送出國交流,麻煩各系所主任及 教師鼓勵學生踴躍取得基本門檻。

(三)先前(1130617第112-14次行政會議)有提及國科會「113年 度外籍高階人才來臺試辦專案(International Internship Pilot Program)」(IIPP),1個月補助3萬元,且還有耗材費 用,比起教育部計畫經費補助得更多,請大家有興趣再至相 關網頁檢視申請。

六、雙語教學推動中心報告事項

- (一)(112-02)7月份各系學生英檢及格率與應考情形統計如表 1(書面資料第 18 頁)。
- (二)雙語教學推動中心報告事項(113年2月1日-113年7月31日)
 - 1.舉辦重要活動(書面資料第19至20頁)
 - 2.中心產學合作、政府計畫申請與獲補助情形

從教育部、國科會、其他政府部門及產學合作等管道獲取各項重要 資源合計 2 件,經費 326,507 元,其內容詳如書面資料第 20 頁。 余兆棠教務長:請教雙語中心,通識英文課程加入自學項目,是自 何始開始推動?

雙語中心曾瓊瑢中心主任:該項目僅要求學生要完成相關自學時數,沒有規範內容及學習檢測。雙語中心年初開始申請 IR 計畫,實際觀察後,發現實施學生放養式自覺沒有幫助,因為學生本身沒有動機與能力去規劃,故雙語中心想透過協助學生規劃,時間到讓學生去執行檢核,看是否養成學生定期上線做題目之習慣。

余兆棠教務長:高教深耕及校務發展計畫時常提及自主學習,在檢 核成效時皆會請通識教育中心提供自主學習之相 關資料,若是較有制度性的在執行這些工作,建議 可以納入自主學習之範籌,將來在彙整資料時的範圍會比較廣泛,亦提醒校發中心可將其列入。

校發中心陳曉蓉中心主任:校發中心皆已有將自主學習項目納入。 王振乾副校長:提醒各工學院的主任,工學院時常被IEET之評鑑 委員提點工學院之英文能力不佳,據雙語中心彙整 之資料呈現,目前工學院學生英檢及格率暫居第2 名,請雙語中心將相關資料提供予工學院各系主任, 作為撰寫計畫報告書時強化英文之佐證資料。

- 雙語中心曾瓊瑢中心主任:(一)系主任皆已向雙語中心索取相關 資料。而據資料呈現,工學院學 生也許英文程度較差,但是完成 度較高;而數位設計學院則是入 學時之英文程度就比較好,故成 績亦較好。
 - (二)資料呈現是以"人"呈現,是針 對通識英文所有學生進行考核, 成績會納入學生之學習成績中, 占比為10%,故達成率較高。

王振乾副校長:大一至大三之人數是否差不多? 雙語中心曾瓊瑢中心主任:人數大部份皆是2,400至2,500人左右, 二年級有分流,有上、下學期人次之差 別。

王振乾副校長:期待 112-2 教育部雙語化學習計畫(英語普拉斯課程)之 150 位學生,是否能夠有超過一半之學生作為交換學生,進而提高本校交換學生之人數,學生作為交換學生回來後眼界皆不同,是很值得鼓勵之事。

鄭淑真學務長:學校在撰寫 IEET 相關報告時,是否有統一之資料 需求?因近期分別有系所來向學務處索取各式不 同之資料,例如:資工系索取導師輔導之次數記錄、 電子系索取經濟不利學生之獎助金...等,學務處皆 有每個系所之相關資料,只是不是每個系所都有來 索取相同之資料。

王振乾副校長:過往工學院秘書會協助各系所向各單位索取各項 績效項目之數據,事實上所有績效項目皆是需要 的。今日有與工學院各系主任討論 IEET 之計畫報 告書,若部份數據資料成效不佳,是可以選擇不 要呈現該項目的,故各系主任在考量各項績效項 目時也許會有落差,但是只要跟學院反應,學院 是可以統一向各單位索取所需之項目。

主席(王振乾副校長)裁示:

- (一) 感謝雙語教學推動中心之彙整報告。
- (二)各位主任在撰寫 IEET 計畫書時,經常撰寫英檢是證照,請 改寫英檢為門檻,非為證照,請各位主任修改相關計畫書內 容。另外,今年 10 月份本校將接受 IEET 第 4 週期之實地 查訪工作。

參、補充報告:

一、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截至113年7月11日止,計算本校編制內143位行政同仁至本學年度結束未休畢休假日數狀況如補充資料。

查 113.3.27 通過本校教職員請假規則第八條第 4 項規定略以:「...休假限當學年度實施,未休假日數視為放棄。倘確有公務或業務等特殊需求未能休畢者,應由單位主管敘明必要性理由,上簽會辦人事室加註意見並經校長核准,得累積保留至次一學年度實施。...」,爰請各單位主管惠予向所屬編制內行政同仁宣導並調配人力及分派業務工作,安排編制內行政同仁於本學年度結束前將休假天數休畢,以避免非議。

如確有公務或業務特殊需求未能休畢者,務必請單位主管依規定敘明理由上簽,保留未休畢天數至次一學年度實施,並管制於今年度9月30日暑假結束前休畢。

商管學院黃仁鵬院長:建議計網中心修改請假系統,讓請假人可以針 對相同時段的假單一次性的申請,如此一來審 核主管亦能一次性的同意該筆假單,進而協助 審核主管節省逐筆點選假單之繁複工作。

王振乾副校長:過往半天班人事室是可以批次解決的,後來寒暑假教 職員恢復正常的請假程序,便需要逐筆送出假單。相 關建議予人事室參考,計網中心是依照人事室批示過 程做處置。

商管學院黃仁鵬院長:一樣建立在人事室之規定範籌內,僅是改變計網中心之流程設計,修改為批次休假,不會去改變到人事室之範籌,對於請假人只需請假一次,對於審核主管也只需要審核一次即可。

人事室康智傑主任:人事室仍是需要逐筆檢視假單,再看計網中心是 否可以設計為批次請假功能。

計網中心王武清組長:人事室若覺得此方法可行,計網中心將配合設計。

余兆棠教務長:許多請假狀況都是臨時性的,不一定每筆請假皆可以 預排。

人事室康智傑主任:黃院長所建議較適用於預排休假之情況。

余兆棠教務長:若僅是為了少數人而將休假改為批次休假,不是非常 適妥。

人文社會學院李金泉院長:確實有相同困擾,但是人文社會學院之職 員較少。

王振乾副校長:寒暑假也許可以批次請假,學期中較不適合。

電子系王立洋主任:若是系上助理只請假1至2小時,建議可以授權讓系所主任代決即可。

秘書室黃寶瑩組員:編制內職員之休假天數是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才修正休假天數,以至於許多編制內職員下學期之休假未能做合適之調配,建議人事室研擬,特例於今年開放各單位不需要上呈專

簽,讓編制內職員之 112 學年度休假可以規劃 於 113 年 8 月底前休畢。

王振乾副校長:針對以上建議,請人事室再研議。

鄭淑真學務長:依照勞基法之相關規定,學校應該留意教職員之特休權益。

人事室康智傑主任:如今日行政會議做成決議,再麻煩請計網中心修 改系統流程。

汪輝明主任秘書:每年9月份秘書室會請各單位重新檢討分層負責明細表,後續人事室針對小時假若有研議結果,屆時再請各單位主管對於請假權責之分層負責提出修正。

主席 (王振乾副校長)裁示:

- <u>(一)本案請人事室會後再研議:</u>
 - 1.教職員請小時假,是否直接讓直屬主管審核即可?
 - 2.寒暑假是否可以批次請假?如若可以,請再與計網中心研議 系統相關流程修正工作。
 - 3.有同仁建議欲預排批次休假,亦請人事室再研議。
- (二)本次會議決議:112 學年度之休假不需要上呈專簽,讓編制內 職員之112 學年度休假可以規劃於113 年 8 月 31 日前休畢。 而若有其他特殊情況,請各單位主管再逕向人事室洽談,並請 計網中心配合執行系統相關修正工作。
- (三)針對變更小時假之相關權責主管,請人事室再研議,以利各單 位於 113 學年度提出分層負責明細表之相關修正。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5時30分。